

台北地檢署

偵訊郭俊男

強棒樂公司涉賭案越滾越大 下一步約談對象可能轉向聯盟核心人物及球員

【本報訊】強棒樂公司涉賭案越滾越大，在檢警單位偵訊統一獅高層幹部後，下一波偵查對象，可能轉向約談職棒聯盟核心人物及球員部分。

負責偵辦職棒賭博案的檢警單位，八月二十日在強棒樂公司搜索到的證物中，發現有球團高層幹部、職棒聯盟核心人士，甚至球員推銷此電腦遊戲卡，因此懷疑他們可能涉入職棒賭博。

在檢警單位昨天採取行動，先約談統一獅球團高層行政人員到案說明，再移送地檢署後，下一波偵訊對象可能就是職棒聯盟高層幹部甚至球員，以釐清全案真相。

【本報訊】台北地檢署昨天偵訊統一獅球團高層幹部，包括總經理郭俊男在內的四名高層行政幹部，懷疑獅隊球團有涉及職棒簽賭之嫌。統一獅團昨天表示，獅隊絕無透過電腦遊戲卡進行任何職棒賭博，尤其身兼獅隊領隊的郭俊男平時即痛惡賭博，在接任領隊後即嚴禁球員不得賭博及打麻將，希望檢調單位能釐清事實真相。

據獅隊球團一名幹部指出，強棒樂公司是在今年三月由一位目前已離職的劉先生負責接洽，統一獅會接受強棒樂公司提出的合作案，一是該公司擁有經濟部核准的許可證，是合法的公司，第二，統一獅團在看過強棒樂提出的企畫書，評估該卡應是純屬遊戲的卡片，點數排名最高者可獲得旅遊招待及運動用品，看不出有賭博的味道，因此才答應授權該公司可在卡片上使用球員的肖像權，及代為銷售，並簽有合作協議書。

當時統一獅團原有意透過7-11

超商做為推銷管道，但是統一超商並未同意，因此在三、四月提供球迷試玩後，在五月正式對外銷售。

強棒樂公司提供統一獅團台北、台南辦事處各一千兩百張卡，但銷售情形很不理想，台北一張也沒賣出去，台南獅隊的大本營也只賣出三十一張，賣出的卡都開立有發票收據，這名幹部說：「如果是簽賭，誰會留下收據發票當證據？簽六合彩或賭大家樂也沒聽過有組頭會開發票的吧？」

這名幹部指出，每張卡賣一百元，批給經銷商每張七十元，強棒樂公司賣給統一獅團則每張五十元，但是整個銷售情形只賣出三十一張的情形看並不理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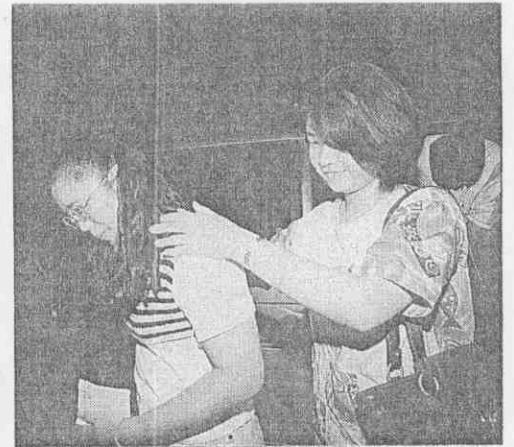
昨天台北地檢署承辦檢察官黃柏齡是在日前搜索強棒樂公司時，發現查獲的資料中，有郭俊男代表統一獅公司名義與強棒樂公司簽署合作協議書，因此昨天兵分兩路同時在上午十時許前往台北辦事處及台南獅隊總公司搜索，除了查扣所剩的二千餘張電腦遊戲卡外，並帶回台北，約談郭俊男及副領隊許哲輝、台北辦事處負責人鄭堯仁、會計黃士芳等四人。

→郭俊男的弟弟、前立法院秘書長郭俊次(左)前往地檢署了解狀況。
記者 楊嘉慶 / 攝影



雖然有些尷尬，郭俊男仍坦然面對媒體。

記者 鍾堂榮 / 攝影



統一獅台北辦事處會計黃士芳(左)在姊姊陪同下移送地檢署。

本報記者 楊嘉慶 / 攝影